附件2

2020年巨野县县直事业单位引进高层次人才面试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根据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考生在公告发布之日，需通过微信搜索“山东电子健康通行卡”，或支付宝首页搜索“山东电子健康通行卡”申领山东省健康通行码（省内考生在通行码申请模块申领，省外考生在来鲁申报模块申领）。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考生要自觉接受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等。对不遵守疫情防控管理规定，不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影响分组及面试秩序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1. 考生进入分组现场、面试考点时应佩戴口罩，并出示有效期内的第二代身份证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（绿码）、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等证件材料，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。持非绿码的考生，须提供2020年7月31日前7天内在我省检测机构检测后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二、无法提供健康证明的，以及经现场卫生防疫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(体温37.3℃以上，出现持续干咳、乏力、呼吸困难等症状)的考生，不得进入分组现场、面试考点，视为自动放弃资格。

三、考生采取自查自报方式进行健康监测，早、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，并填写《考试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》，一轮面试分组时上交。

四、请考生按时间节点进行分组及面试。在整个时间段内不要离开巨野县。进入分组及面试现场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。除在面试室内需摘除口罩外，其他时间请自觉佩戴口罩。

五、考生要遵循“两点一线”出行模式，“点对点”往返住所和分组现场或面试考点。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，尽量选择步行、骑行、私家车往返分组现场或面试考点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、出租车或网约车等赴分组现场或面试考点的，应切实做好个人防护和手部卫生。

六、请广大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以免影响考试。凡违反我省、我市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